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北京中立格林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告

北京中立格林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立格林”）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25 日，注册资本 396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专业从事室内空气品质监测产品、HVAC 产品的开发及生产以及提供环境监测的解决方案。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与中立格林于 2016 年 10 月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经西南证券推荐，中立格林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成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股票简称：中立格林；股票代码：870880。

2019 年 7 月 15 日，西南证券与中立格林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持续督导收费标准进行了重新约定。

在对中立格林进行持续督导期间，本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各项业务规则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精神，对中立格林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谨慎的核查，认真履行了各项持续督导义务。中立格林在本公司的持续督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公司治理制度，能够认真落实主办券商提出的各项整改意见，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的情况。

鉴于中立格林战略发展的需要，经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2020 年 3 月 12 日本公司与中立格林签署了《关于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与<<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协议》，且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履行了相关报备程序，并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

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本公司不再担任中立格林的主办券商，不再承担对其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